

监 理 通 知 单（质量类）

工程名称：防城港市防城区那良镇范河村新农业新能源一体化光伏发电项目 24.5MW 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ZHJL-GFQZL-

致： 安徽成和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部

事由：关于施工材料送检问题；

内容：

防城港市防城区那良镇范河村新农业新能源一体化光伏发电项目 24.5MW 光伏发电项目钢平台焊接处未做防腐及刷银粉漆问题；

经现场监理人员在巡视过程中发现所有钢平台焊接完成后未报监理验收，未按要求做防腐处理、并直接投入使用。

要求总包单位对现场已安装完设备的钢平台进行检查，并按要求做好防腐，待防腐刷完后进行银粉面漆的处理，防腐漆和银粉面漆完成后分别上报监理审核并留有影像资料。限期三日整改完成。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5 年 04 月 02 日

B3.46 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复单

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复单

工程名称：防城港防城区那良镇范河村新农业新能源一体化 24.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编号：ZHJL-GFQZL-

致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部：

我方接到编号为_ZHJL-GFQZL-__的监理工程师通知后，已按要求完成了_关于项目钢平台施工未防腐问题，现已整改现场已全部做好防腐_工作，现报上，请予以复查。

附件：回复材料

施工项目部（章）
项 目 经
理
日 期：



监理项目部复查意见：

经复查 整改结果符合要求

监理项目部 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 期：



注 本表由施工项目部填报，施工项目部存__份，监理项目部存__份。

